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公司董事长韩剑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该综合授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 2 亿元，非融资类保证额度 1 亿元。

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不高于一年期 LPR 加 75 个基点，其中 0.5 亿元采用信用方式，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另 1.5 亿元需由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业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非融资类保证额度 1 亿元，全部采用信用方式，期限 36 个月，利率以银行实际审批利率为准。

空港股份无需提供反担保、资产、权利抵质押等增信措施。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此议案获准通过。

（二）《关于对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追加增信措施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综合授信为信用方式，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不超过 4.2%，具体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

经农商银行审批，同意向公司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1.8 亿元，利率不低于一年期 LPR 加 75 个基点，其中 0.8 亿元采用信用方式，业务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另 1 亿元需追加增信措施，业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为确保公司本次融资事项的顺利推进，需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追加保证担保，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资产、权利抵质押等增信措施。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此议案获准通过。

（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拟定为 62 万元；同时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拟定为 30 万元。

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此议案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降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建

筑)资产负债率、确保其日常业务正常开展,公司拟与天源建筑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天宏)按所持天源建筑股权比例,同比比例对天源建筑进行增资,即公司以截至2023年9月30日持有的天源建筑234,154,002.44元债权,空港天宏将在承接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对天源建筑全部债权后,按股权比例将持有的天源建筑58,538,500.61元债权转为对天源建筑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次增资资金全部计入天源建筑的资本公积,不增加天源建筑注册资本。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对天源建筑的债权总金额为234,154,002.44元,前述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或冻结等司法措施或第三方权利,亦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及空港天宏拟将天源建筑的债权以债转股形式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不会改变天源建筑的股权结构,天源建筑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与关联人共同对天源建筑进行增资事项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空港天宏未发生交易。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韩剑先生、陈文松先生、张政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电子城空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空港或资助对象)经营发展,满足其项目开发建设需要,前期公司及电子城空港另一股东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按股权比例向电子城空港提供借款216,972,878.39元,其中公司提供借款92,972,878.39元,电子城提供借款124,000,000.00元。鉴于上述借款即将到期,经电子城空港向公司及电子城申请,公司拟对上述借款进行展期,电子城同时进行展期,借款展期期限一

年，借款展期利率 4.35%

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此议案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26,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实际发生额为 6,781.66 万元，全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出年初预计值。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和公司发展预测，预计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额度为总计 26,800.00 万元。

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韩剑先生、陈文松先生、张政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5:00 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一层多媒体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此议案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负责

召集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报备文件

- （一）空港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二）空港股份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纪要；
- （三）空港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